

《下水道用戶接管政策》 四格漫畫徵選 活動簡章

108 年 9 月 1 日

- 主辦單位：內政部營建署
- 承辦單位：三立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 活動目的：
透過活動推廣並建立民眾對於下水道「用戶接管」政策的認識，使大眾了解下水道政策之好處與申請流程。

- 活動名稱：下水道英雄號召令
這一次，由你來主管！#自己的污水自己管
(1)申請、(2)接管、(3)衛生不污染，居家生活好美滿！

- 活動主題：
須符合以下 2 項，
 1. 請先參考內政部營建署「用戶接管」政策之懶人包，閱讀後設計出一「下水道英雄」角色，透過角色呈現出政策好處和申請流程，以四格漫畫形式繪製。
 2. 作品包含四格漫畫及 100~200 文字劇情，內容須涵蓋用戶接管政策「步驟一：到府服務無痛接管」、「步驟二：居家下水道設備汰舊換新」、「步驟三：後巷再進化，居家環境衛生一把罩」、「步驟四：污水不再，水資源更永續」等四步驟。

- 作品元素說明：
 1. 步驟一：到府服務無痛接管
為鼓勵接管，現階段用戶接管工程全由政府負擔，同時還補助敲除化糞池的經費。既有房屋不須主動申請，當工程進行到您家時，縣府承包商會主動請您簽署用戶接管申請(同意)書，確認用戶管線埋設土地之所有權後可實施接管工程！
《劇情舉例》：下水道英雄帶著申請單與工程團隊，至各社區門戶提出申請。
 2. 步驟二：居家下水道設備汰舊換新
用戶接管工程進行期間，須配合暫時停止用、排水、停用衛生設備約 1~8 小時，工程廠商於路面開挖設置人孔，敲除化糞池及實施後巷施工，讓居家生活污水得由下水道統一收集處理。
《劇情舉例》：下水道英雄開挖後巷，開始進行用戶接管工程。
 3. 步驟三：後巷再進化，居家環境衛生一把罩

完成用戶接管工程後，居家環境不再需要抽水肥，同時能告別糞便污水的惡臭及蚊蟲，後巷環境重整更美化。此外，新世代污水處理廠除淨化污水，亦能打造成社區公園、球場、綠地等。

《劇情舉例》：下水道英雄完成用戶接管工程，後巷重整成後花園，惡臭、蚊蟲 Out，居家生活衛生又幸福。

4. 步驟四：污水不再，水資源更永續

生活污水透過下水道收集至污水處理廠處理，污水經過處理至符合環保標準後才排放到大自然中，不僅可改善生活環境品質，亦能達成水資源永續循環的效果。

《劇情舉例》：下水道英雄幫助落實污水處理，乾淨水資源重回河川跟大海！

■ 參加對象：

A 組 — 國小五年級至國中組

B 組 — 高中(職)~大專院校、研究生組

■ 參賽辦法：

1. 個人參賽(不接受團體參賽)，每人送審作品以三件為限，得獎作品限一件，每件作品皆須各附一張報名表及財產著作權授權同意書，且於結果公佈前不得以同一作品參與其他競賽。
2. 參賽者須先行上網填寫線上報名表單，並上傳學生證電子檔進行驗證，未完成學生證驗證之參賽者，其作品將不列入評選。
報名網址—<https://www.surveycake.com/s/NQX9y>
3. 創作前請先詳閱下水道用戶接管政策說明：
甲、內政部營建署官網—<https://reurl.cc/m80K9>
乙、「用戶接管」政策懶人包—<https://reurl.cc/5j0Az>
4. 請將作品、學生證影本及財產著作權授權同意書於 108 年 10 月 31 日 17:00 前寄送至：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 57 號 7 樓<內政部營建署 下水道用戶接管四格漫畫徵選 活動徵選小組 收>。(以郵戳時間為憑，請預先衡量郵件或宅配投遞的工作時間，逾期恕不收件，不另行通知)
5. 徵選小組將進行 1-3 天的書面初審，並 email 通知資料不全或作品主題不符合活動目標的參賽者，可於 3 個工作天內補件，逾時未補件者則視為放棄進入複審。

■ 徵件及頒獎日期：

1. 徵件：108 年 9 月 1 日 09:00 起至 108 年 10 月 31 日 17:00 前(郵寄)寄達。
2. 公告得獎：預計 108 年 11 月 15 日前於內政部營建署官方網站，及內政

部營建署-好康報、三立新聞 Facebook 粉絲專頁公告。

■ 評審標準：

主題傳達 40%、創意表現 30%、美術構圖 30%。

■ 獎勵辦法：共選出 20 件

• A 組

1. 第一名，獎狀乙式，愛爾蘭自行車(頂級款 20 吋)乙台。
2. 第二名，獎狀乙式，鐵三角 ATH-S200BT 藍芽無線耳罩式耳機乙副。
3. 第三名，獎狀乙式，藝術繪畫套組(126PC 鋁盒綜合組)乙套。
4. 佳作 7 名，各得獎狀乙式，誠品圖書禮卷(300 元)。

• B 組

1. 第一名，獎狀乙式，GARMIN vivosport GPS 智慧健康心率手環乙只。
2. 第二名，獎狀乙式，WACOM 動畫達人包繪圖板(藍牙版 CTL-4100WL/E0)(綠)乙台。
3. 第三名，獎狀乙式，台灣 SPARMAX H. V. L. P DH-810 噴筆乙組。
4. 佳作 7 名，各得獎狀乙式，誠品圖書禮卷(500 元)。

■ 參賽繳交作品規格：

1. 作品須註明：姓名/學校/科系/年級
2. 電腦繪圖投稿者：作品原始製作檔案之格式為解析度 300dpi 以上，完稿尺寸為橫式 4 開(B3)大小(長 52cmX 寬 38cm)，以十字均分，順序由左至右、由上至下，黑白或彩色均可，並印出 4 開(B3)大小紙本作品，一般圖畫紙磅數(約 100 磅)。不符規定者不予評審。作品不得裱框、護貝。
3. 手繪圖投稿者：原始手繪圖稿作品以橫式 4 開(B3)圖畫紙大小畫紙繪製，一般圖畫紙磅數(約 100 磅)。以十字均分四格，順序由左至右、由上至下。黑白彩色不拘，繪圖材料、畫具不拘。不符規定者不予評審。作品不得裱框、護貝。

■ 其他注意事項：

1. 如您有其他疑問，可 email 至：project.sanlih@gmail.com 洽詢。
2. 本主辦單位有權利修改活動之辦法，詳情以最新公告為主。
3. 多件作品報名時，每件作品皆須各附一張報名表及財產著作權授權同意書。每人送審作品以三件為限，得獎作品限一件，進行評選排名時僅採用最高成績作品，其餘作品則不列入評選排名。結果公佈前不得以同一

作品參與其他競賽。

4. 參賽作品須為獨立創作，作品必須從未發表、未得獎、亦未與其他比賽重複投稿，如有臨摹、代筆、抄襲或未符合參賽規格者，經發現屬實，主辦單位可取消參賽資格。
5. 如有抄襲他人作品、投稿曾經得獎作品，或有違反相關法令者，將取消得獎資格，並回收已領取之獎狀及獎品。其涉著作權侵害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主辦單位無關。
6. 參賽作品恕不退件，原始檔案請參賽者自行備份。
7. 得獎作品之著作人格權仍屬原作者享有，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享有，參賽者須簽署財產著作權授權同意書（授權主辦單位公開發行、展覽等使用，須由本人親自簽章）。
*詳見：附件一紙本報名表及附件二財產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8. 主辦單位有權以任何形式刊載、轉載或使用得獎作品與得獎者姓名於各式宣傳品或媒體上，不得要求額外酬勞或任何回饋。
9. 經審查獲選之作品，於此次活動以外之媒體刊載、或宣傳使用時，應註明此為獲獎作品。主辦單位有權對於得獎作品進行必要之編輯修改。
10. 得獎人若未於主辦方通知時間內繳回財產著作權授權同意書、領據(含領獎需檢附身分證影本、居留證影本)，或親自致指定領獎地點(北市)領獎，以致無法完成領獎作業時，得以棄權視之，放棄之得獎名額空缺不再遞補。
11.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與國稅局規定，贈品價值若超過新台幣 1,000 元以上，將依獎項價值納入領獎人個人年度綜合所得計算，須申報中獎之扣繳憑單。如贈品價值超過新台幣 2 萬元者，主辦單位依法預先收取 10% 稅款繳交國庫。中獎者若非中華民國國境內設籍之國人(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不論中獎者所得之金額，須就中獎所得扣獎 20%機會中獎稅。得獎者保有不兌領獎品之權利，但不得轉讓給他人。
12. 本活動若因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延期、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凡參賽視同同意本活動辦法與規範，主辦單位有權保留及修正活動最後決定權。

「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用戶接管四格漫畫徵選」
附件一：參賽報名表

□我已詳讀下水道用戶接管四格漫畫徵選活動簡章，並同意主辦單位所有相關規範，且了解參加者之權益及義務。			
作 品 題 名		件數編號	(本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作 者 姓 名		報名組別	☐ A ☐ B
身分證字號／護照／居留證號		聯絡電話	室內： 手機：
聯 絡 地 址	(得獎通知使用)		
電 子 信 箱	(得獎通知使用)		
作品設計理念說明(100-200 字以內)			
本人參加內政部營建署指導之「下水道用戶接管四格漫畫徵選」，提供資料皆準確無誤，並願遵守主辦單位、承辦單位之參賽規則，本人保證確認為參賽作品之原始創作人，對參賽作品具有著作人格權及財產權，且同意當作品入選獲獎時，即無條件將該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與主、承辦單位，主、承辦單位擁有無償使用、修改、重製、改作、散布、發行、公開發表等作品之權利，本人則保有著作人格權。參賽作品若有爭議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本人尊重主、承辦單位之決定，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品、獎狀等紀念品，侵犯第三人著作權部分，將自行負責，僅此聲明。 此致 內政部營建署 著作財產權讓與人： (親筆簽章或用印)			
備註			
☐ 請檢附學生證影本			
☐ 多件作品報名時，每件作品皆須各附一張報名表及財產著作權授權同意書。每人送審作品以三件為限，得獎作品限一件，進行評選排名時僅採用最高成績作品，其餘作品則不列入評選排名。結果公佈前不得以同一作品參與其他競賽。			

附件二：

財產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_____（以下稱本人）同意參加內政部營建署舉辦之「下水道用戶接管四格漫畫徵選」（以下稱本活動），並配合下列事項：

- （一）本人配合於收件截止日前完成報名手續，逾期未報名，主辦單位有權禁止參選。
- （二）本人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規定之徵選辦法及評審委員會所決議之各項徵選公告、規則及徵選結果。
- （三）主辦單位得視需要修改參選相關辦法，並公布於活動網頁；申請者應經常瀏覽網站公告，不得以未知悉為由提出異議。
- （四）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禁止繳交使用侵權之圖檔，禁止抄襲或複製他人作品，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宗教議題、政治議題或不雅圖片等，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作品也請勿於其他類型活動重複投稿。如經評審決議認定，或遭相關權利人檢舉並經主辦單位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品與獎狀，另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被取消之得獎名額空缺不再遞補）

若參選作品項入選為「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用戶接管四格漫畫徵選」，則本人同意配合下列事項：

同意作品獲選為得獎作品時，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享有一切刪改、公開展示、重製、改作、編輯、印製、散布、發行、以及推廣宣導等用途之權利，並有將圖稿安排於媒體發表、成冊出版、自行再版及再授權他人等權利，均不另計版稅及稿費，得獎者亦不另行索取費用。

此致 內政部營建署

本人簽署：

（未滿 18 歲監護人須同意，會同簽署）

簽名印鑑

日期：108 年____月____日